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摘要:

- 付運量總值約達179,200,000美元(相等於1,397,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04,700,000美元(相等於2,376,700,000港元)減少約41.2%。
- 收益約為49,900,000美元(相等於389,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 119,900,000美元(相等於935,200,000港元)下跌約58.4%。
- 期內溢利約達442,000美元(相等於3,4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8,300,000美元(相等於64,700,000港元)。
- 董事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75 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或前後以現金方式派付 予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林麥」)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附註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收益 銷售成本	3	49,929 (35,008)	119,893 (99,402)
毛利		14,921	20,491
其他收入 一般及行政開支 註銷分公司之虧損 專利及商標減值虧損 財務費用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4	474 (13,772) (1,036) - - (2)	840 (18,610) - (10,137) (42) (2)
除税前溢利/(虧損) 税項	5 6	585 (143)	(7,460) (846)
期內溢利/(虧損)		442	(8,30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442 442	(4,565) (3,741) (8,306)
股息	7	65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虧損)(以每股美仙呈列) -基本	8	0.1	(0.7)
- 攤薄		0.1	不適用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442	(8,306)
匯兑差額: - 換算海外業務 - 就註銷分公司而產生並計入收益表之	(560)	(1,827)
虧損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13-14-14-2-2-2-2-2-2-2-2-2-2-2-2-2-2-2-2-2	1,036	(1.02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税項	476	(1,827)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税項	918	(10,133)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918	(5,616) (4,517)
	918	(10,13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經審核) <i>千美元</i>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遞延税項資產	9	1,071 26,333 84 17 86	1,364 26,489 84 19 86
非流動資產總額		27,591	28,042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	6,999 5,180 22,283	2,440 18,239 7,309 23,674
流動資產總額		34,462	51,66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保用撥備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餘額	11	6,409 9,896 - 1,149	22,282 12,040 1,154 1,149
未被綜合入賬之投資公司之負債淨額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之股息		5,255	742
應付税項		1,847	2,143
流動負債總額		24,556	39,510
流動資產淨值		9,906	12,15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497	40,194
非流動負債 僱員退休福利		1,254	1,1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54	1,192
資產淨值		36,243	39,002
權益 股本 儲備 中期股息		13,500 22,092 651	13,500 25,50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36,243	39,002
權益總值		36,243	39,002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除另有説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美元呈列。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並無收錄年度財務報告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因此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大致上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之詮釋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3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 報告一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 公司之成本*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一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金融工具之披露改進之修訂本

經營分類

財務報告之旱列

借貸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國際會 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呈列 - 可沽售金融工具 及於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之修訂本

客戶忠誠度計劃 房地產建造協議 國外經營凈投資套期 轉讓客戶之資產!

除上述者外,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首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列對若 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條文及釐清措辭,均於二零零九年一 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各準則均有個別之過渡條文。採納修訂會導致會計政 策變化,但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收到之轉讓客戶之資產。
-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 #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作出新增或修訂披露外,採納該等新詮釋及修訂不會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構成重大財務影響,且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此準則規定須披露有關本集團經營分類之資料,並取代有關釐定本集團主要(業務)及次要(地區)申報分類之規定。採納本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不構成任何影響。本集團決定,經營分類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申報所釐定的業務分類相同。此準則規定實體(包括擁有單一可申報分類的實體)披露有關實體整體之產品及服務、地理區域及主要客戶之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列

該經修訂準則將擁有人與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分開。權益變動表僅載列與擁有人之交易詳情,而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則獨立呈列。此外,該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其呈列已確認之所有收支項目(可以一份單獨報表或兩份相關連報表方式呈列)。本集團已選擇以兩份報表呈列。

3. 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照其運作性質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以獨立方式進行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類相當於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其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面臨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業務分類之概要詳情如下:

- (a) 商品銷售(成衣、標籤及消費電子產品);及
- (b) 提供服務(採購服務以及與採購代理業務有關之增值服務)。

管理層會單獨監控其業務單位之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分類表現乃按若 干方面之經營溢利或虧損進行評估,如下表所列,其計量方式與綜合財務報告所載之經營 溢利或虧損不同。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照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之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

	截至二零零 商品銷售 <i>千美元</i>	未經審核 雾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提供服務 <i>千美元</i>	止六個月 合計 <i>千美元</i>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0,124	9,805	49,929
分類業績	874	1,134	2,008
註銷分公司之虧損 利息收入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1,036)	(1,036) 24 (2) (409)
除税前溢利 税項			585 (143)
期內溢利			442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시 기

	商品銷售 <i>千美元</i>	提供服務 <i>千美元</i>	合計 <i>千美元</i>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08,460	11,433	119,893
分類業績 •	844	2,006	2,850
專利及商標減值虧損 利息收入 財務費用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137)	_	(10,137) 130 (42) (2) (259)
除税前虧損 税務			(7,460) (846)
期內虧損			(8,306)

4. 專利及商標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就本集團先前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收購Dowry Peacock Group Limited (「Dowry Peacock」)(一家於英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之60%股權而引致之專利及商標作出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收益表就該等專利及商標確認減值開支10,137,000美元。該等專利及商標減值開支乃由管理層參照(i)Dowry Peacock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經營業績欠佳;及(ii)管理層認為英國消費電子產品市場前景存在不確定性而作出。

5. 除税前溢利/(虧損)

除税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折舊	449	727
無形資產攤銷	114	5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7	(8)

6. 税項

	截至十月三十一	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		
- 香港	111	475
- 其他地區	56	34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4)	43
遞延		294
	143	846

香港利得税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16.5% (二零零八年:16.5%)之税率計算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税溢利税項則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2.2港仙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75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或前後以現金方式派付予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8 每股盈利/(虧損)

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442,000美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4,565,000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74,994,644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74,994,644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442,000美元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674,994,644股,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者一樣;及約7,683,000股普通股則假設因視為行使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按零代價發行。

本公司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此乃由於期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期內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耗資約373,000美元(二零零八年:81,000美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應收貿易賬款

授予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由60天至90天不等。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經審核) <i>千美元</i>
30天以內		3,780	6,256
31至60天		2,111	3,607
61至90天		678	1,624
91至365天		730	7,146
超過1年		846	5,903
		8,145	24,53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146)	(6,297)
	<i>(i)</i>	6,999	18,239

附註(i):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餘額約7,100,000美元歸屬本公司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Linmark Electronics Limited(「LEL」)。LEL之財務業績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委任LEL之管理人起終止綜合入賬。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美元
30天以內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至365天 超過1年		3,694 1,665 367 294 389	4,322 2,303 1,290 10,598 3,769
	<i>(i)</i>	6,409	22,282

附註(i):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餘額約13,800,000美元歸屬本公司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LEL。LEL之財務業績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委任LEL之管理人起終止綜合入賬。

12.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下列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向有關連公司支付租金開支	<i>(i)</i>	126	190
來自有關連公司之專利權收入	(ii)	_	39
來自有關連公司之檢查收入	(iii)		34

附註:

- (i) 租金開支乃參考市值租金及樓面面積釐定。
- (ii) 專利權收入根據雙方訂立之協議條款計算。
- (iii) 檢查收入根據雙方協定之收費率釐定。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537	216
32	7
	12
598	235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i>千美元</i> 537 32 2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付運量總值約達179,200,000美元(相等於1,397,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04,700,000美元(相等於2,376,700,000港元)減少約41.2%。收益下降約58.4%至約49,900,000美元(相等於389,200,000港元)。付運量總值及收益下降乃由於本集團英國電子產品分部Linmark Electronics Limited(「LEL」)之業務大幅倒退及全球經濟下滑影響本集團核心客戶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約442,000 美元(相等於3,4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8,300,000美元(相等於64,700,000港元)。回顧期內之溢利包括一筆因本財政年度上半年註銷了海外分公司而產生匯兑虧損之非現金支出項目約1,000,000美元(相等於7,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一般及行政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約26.0%至約13,800,000美元(相等於107,600,000港元)。

分類分析

下表將回顧期內不同市場的付揮量總值與過往同期的付揮量總值作出比較:

	付運量總值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北美洲	100.2	160.3
歐洲	39.4	85.0
其他	39.6	59.4
合共	179.2	304.7

於回顧期內,往北美洲之付運量下降約37.5%至約100,200,000美元(相等於781,600,000港元)。北美洲現時成為本集團最大市場,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55.9%。

往歐洲之付運量下跌53.6%至約39,400,000美元(相等於307,3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在英國之電子業務的銷售額下跌。往歐洲之付運量總值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22.0%。

「其他」分類項目下的付運量主要為運往南半球的付運量,約為39,600,000美元(相等於308,9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依然穩健,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22,300,000美元(相等於173,9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融資總額約為33,100,000美元(相等於258,200,000港元),其中包括借貸融資約400,000美元(相等於3,1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為1.4。按並無計息借貸及權益總額約36,200,000美元(相等於282,400,000港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本集團之借貸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任何重大轉變。

應收貿易賬款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之約18,200,000美元(相等於142,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約7,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約7,100,000美元(相等於55,400,000港元)歸屬LEL。LEL之財務業績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委任LEL之管理人起終止與本集團綜合入賬。賬齡逾九十天之貿易應收賬款合計約為1,600,000美元(相等於12,500,000港元),現正受到管理層嚴密監控。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36,200,000美元(相等於282,4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且由此日起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之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大部份交易均以美元、港元及英鎊結算。為減低外匯風險, 買賣一般是以相同貨幣進行交易。

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557名員工。回顧期內之僱員成本總額約為9,200,000美元(相等於71,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200,000美元(相等於87,400,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員工個人表現及本集團表現為僱員制訂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並根據本集團及員工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予購股權及發放酌情花紅。

LEL之管理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於英國註冊成立及本公司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 LEL在英國作出委任管理人之通知存案,根據英國一九八六年清盤法附表B1第22 段,已委任LEL之聯席管理人(「管理人」)(「該項委任」)。該項委任使一項法定 凍結期得以生效,禁止LEL之債權人作出任何法律行動,以便讓管理人重組LEL 及/或有秩序地變賣其資產,藉以維護債權人之利益。於該項委任後,LEL業務 之法定控制權由LEL之董事轉移至管理人。自此,本公司失去對LEL財政及經營 政策之控制權,因此,LEL之財務業績於該項委任後已終止綜合至本集團之財務 業績中。

根據LEL管理人提供之更新資料,預期本財政年度下半年LEL將會進行清盤。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LEL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1,700,000美元 (相等於13,3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44,000,000美元 (相等於343,200,000港元)) 及淨虧損約121,000美元 (相等於944,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12,200,000美元 (相等於95,2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之LEL淨負債總額約為5,300,000美元(相等於41,300,000港元)。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終於對虧損中之英國電子產品分部LEL作出了結,從而使管理層可全神貫注於本身之核心業務。一旦LEL清盤程序完成(預期會在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內完成),管理層預期會對本集團盈利產生重大利好影響。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市場上尤其是美國開始談論經濟復甦的跡象。但感恩節銷售額令人失望,且消費調查顯示,消費者今年聖誕節的消費意欲較去年弱,令節日消費會有所改善的期望隨之消逝。最後但亦同樣重要的是,最近之迪拜金融風暴乃最新跡象清楚顯示危機可能尚未結束。因此,管理層預期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仍充滿挑戰。

本集團之核心客戶仍然非常審慎,及致力將庫存量維持在較低水平,同時亦施以 壓力將價格降低。

激烈的競爭導致北美一名主要客戶不再與本集團續簽代理協議,這對本集團下個財政年度之付運量總值雖然會有明顯影響,但對收益影響輕微。預期在年初新添進本集團客戶名單之美歐新客戶帶來的增長可以抵銷部份付運量總值下降的影響。

為彌補付運量少於去年同期,管理層努力降低經營開支,使本集團可保持合理水平之盈利,管理層將繼續精簡營運及嚴格控制開支。

儘管付運量總值整體下降,但多名本集團核心客戶之業務量仍錄得增長,該等客戶認同本集團在提升表現及競爭力方面所作出之努力及所取得之進步。本集團整支管理團隊有清晰目標,要透過嚴格控制供應鏈所有環節,進一步維持高水平之客戶服務及競爭力。

在掌握業務表現並將之維持於高水平的同時,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之主要目標,將是吸納新客戶及盡量增加來自舊客戶之收益。管理層已邁出第一步,並開始在澳洲及北美建立一支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該團隊會支援本集團現管理層不斷推動業務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管理層並計劃在下一財政年度初在歐洲建立一支新的銷售及營銷支援團隊。

管理層仍然樂觀相信,撇除無利可圖業務,採取措施改善業績及提升客戶滿意度,配合以有力的行動吸納新客戶及業務,可為中長期成功奠定堅穩基礎。

中期股息

董事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75港仙。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獲派回顧期內中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閲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國際核數及保證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審計師對企業中期財務信息執行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下文所述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外聘核數師就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編製向審核委員會提交之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於回顧期內進行的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條件。

公司管治

在刊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上的公司管治報告中,本公司報告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對守則條文第B.1.3條作出之修訂外,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大部分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於回顧期內,除對守則條文B.1.3作出之修訂外,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B.1.3條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符合守則條文之規定,除守則條文第B.1.3(a)條與守則條文第B.1.3(b)條已合併及修訂外,據此薪酬委員會有權根據有關人員分別與本公司或其有關附屬公司(視乎情況而定)訂立協議/合約之條款與條件,處理及批准所有有關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事宜。此外,薪酬委員會亦獲授權就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行使本公司董事會之一切權力。

管理層認為,薪酬委員會在上文所載之經修訂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經修訂職權範圍」)下可更有效地履行其職能,原因是其職責在經修訂職權範圍下較守則條文所規定者涵蓋範圍更為廣泛及嚴謹。因此,本公司建議薪酬委員會日後將繼續遵守經修訂職權範圍之條文。管理層將定期檢討職權範圍及於必要時會作出適當的修改。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祿誾先生(主席)、 Michel BOURLON先生(行政總裁)及邱錦宗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偉 明先生及徐牧均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敏祥先生、謝孝衍先 生及Jakob Jacobus Koert TULLENERS先生。

公佈業績及刊發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專用發放消息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linmark.com。本公司之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中期報告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祿誾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九龍灣 展貿徑一號 國際展貿中心 1123室